

#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泰人社发〔2018〕316号

## 关于秦国茂等 11 人初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海陵区、高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泰州市大中专毕业生专业技术资格初定暂行办法》（泰人通〔2008〕134号）规定，现同意秦国茂等 11 人初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（名单附后）。

上述人员中李佳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从 2018 年 9 月 19 日起算，其他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自发文之日起算。

附件：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8 年 9 月 25 日

附件

## 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(共 11 人)

海陵区 (共 4 人)

序号	姓名	单 位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秦国栋	泰州市泰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工程师(道路与桥梁)
2	郭小瑞	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	工程师(环境监测)
3	王晓伟	江苏冬庆数控机床有限公司	工程师(机电一体化)
4	朱强忠	泰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工程师(电子)

高港区 (共 3 人)

序号	姓名	单 位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李云飞	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海慈生物药业有限公司	工程师(生物医药化工)
2	顾德周	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	工程师(生物医药化工)
3	李 佳	泰州市口岸实验学校	一级教师(初中语文)

市直 (共 4 人)

序号	姓名	单 位	专业技术资格名称
1	周小荣	泰州市城东街道水利站	工程师(生产运行)
2	苏文鹏	泰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	工程师(环境监测)
3	周小清	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	主管药师
4	秦菊香	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	工程师(生物医药化工)